

「臺灣電子學位論文聯盟」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

中華民國 106 年 4 月 13 日國圖知字第 10603000910 號函訂定
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13 日「第二屆臺灣博碩士論文雲端書庫全國聯盟年會」通過
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4 日「臺灣博碩士論文雲端書庫全國聯盟」發展委員會修訂
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5 日「第四屆臺灣博碩士論文雲端書庫全國聯盟年會」通過
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13 日「臺灣電子學位論文聯盟」發展委員會修訂
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17 日「臺灣電子學位論文聯盟年會」通過

- 一、為建立國家級學位論文資料庫，促進「臺灣電子學位論文聯盟」成員館之合作及相關事務政策之推動，特設「臺灣電子學位論文聯盟」發展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。
- 二、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：
 - (一)「臺灣電子學位論文聯盟」合作要點之修訂。
 - (二)研訂學位授予法提供修法建議。
 - (三)依聯盟發展需要，建議成立各種工作委員會。
 - (四)審議各校申請轉出臺灣博碩士論文雲端書庫相關資料提案。
 - (五)其他相關事項。
- 三、本委員會組成由「臺灣電子學位論文聯盟」會員大會中選出成員館館長 15 人擔任，為無給職，國家圖書館館長為當然委員，並擔任會議主席。委員任期為 2 年，期滿得連選連任。若委員於任期間卸任館長，由該校新任館長優先接任；若無意願則依得票數高低遞補。
- 四、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 1 次會議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，委員無法出席會議得指派代理出席。
- 五、本委員會秘書事務由國家圖書館負責。
- 六、本要點經聯盟年會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